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哈密市伊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黄军荣(原尉氏县泰坤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):本委受理达吾来提·斯哈克与被申请人黄军荣原尉氏县泰坤人力资源有限公司、第三人新疆唱歌的果股份有限公司因确认劳动关系等劳动争议案件,现依法向你原法定代表人黄军荣公告送达达吾来提·斯哈克仲裁申请书副本及伊区劳人仲字[2025]76号应诉通知书、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交答辩书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日内,逾期不影响案件处理。本委定于2025年8月4日下午16:00时(地址:新疆哈密市伊州区伊州大道122号二楼,联系电话:0902-2316004)开庭审理,请准时参加庭审,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特此公告。

哈密市伊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3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